

关于略阳县 2024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略阳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略阳县财政局

关于略阳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略阳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略阳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紧扣高质量发展目标，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统筹财政资源，认真落实各级财政

经济政策措施，集中精力做好“三保”和财政重点工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顺利完成了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完成情况：2024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853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00.4%，同口径增长7.5%。

支出完成情况：财政总支出295442万元，占调整预算295647万元的99.93%。其中：县级支出286525万元，同比增长2.1%，占调整预算的100.2%，上解支出587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046万元。

县级支出按功能分类情况为：<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099万元；<2> 国防支出52万元；<3> 公共安全支出9536万元；<4> 教育支出42848万元；<5> 科学技术支出4912万元；<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755万元；<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585万元；<8> 卫生健康支出20796万元；<9> 节能环保支出8438万元；<10> 城乡社区支出6460万元；<11> 农林水支出77918万元；<12> 交通运输支出13596万元；<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81万元；<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75万元；<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9万元；<16> 住房保障支出6535万元；<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340万元；<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031万元；<19> 其他支出2981万元；<20> 地方政府债券付息支出3863万元；<21>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费用支出15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总收入 308335 万元（本级收入 1385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5545 万元、发行地方债券收入 13846 万元、上年结余 13604 万元、调入资金 1487 万元），财政总支出 295442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1289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完成情况：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63271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9488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259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104.47%，专项债券收入 20400 万元（含再融资），置换债券 221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17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6893 万元，上年结余 2325 万元。

支出完成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 5730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62%。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 万元，城乡社区建设支出 652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7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1315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1275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 45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36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2748 万元（含置换债券还本）。

收支平衡情况：基金收入 63271 万元，支出 57303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5968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完成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575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本级收入 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177 万元，上年结余 15579 万元。

支出完成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83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31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90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215 万元，调出资金 1487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本年收入 15756 万元，本年支出 9833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5923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完成情况：本年收入 8519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688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6258 万元，利息收入 292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6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49 万元，转移收入 26 万元。

支出完成情况：本年支出 6519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5917 万元，个人账户支出 478 万元，丧葬抚恤补助 104 万元，转移支出 20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当年收入 8519 万元，支出 6519 万元，当年结余 2000 万元，加上年结余 20934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2934 万元。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收入完成情况：本年收入 27168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 12589 万元，利息收入 96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4353 万元，转移收入 124 万元，其他收入 6 万元。

支出完成情况：本年支出 25368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5246 万元，转移支出 80 万元，其他支出 42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当年收入 27168 万元，支出 25368 万元，当年结余 1800 万元，加上年结余 108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908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新增债券资金 4.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1.08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3.49 亿元（不含再融资）。2024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 32.1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余额 18.91 亿元，专项债券余额 13.27 亿元。上级财政部门核准我县最新债务率为 99%（绿色）安全，未突破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以上数据在全市决算汇审中将有部分调整，待全市决算审核结果批复我县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报告。

2024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狠抓收支管理，力促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强化组织收入力度。财税部门协同发力，努力克服减税降费和经济下行等多重减收因素不利影响，全力以赴挖潜增收，确保收入计划圆满完成。全年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3853 万元，同口径增长 7.5%。二是积极向上争取支持。全力服务和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成立争资专班，明确职责任务，印制争资指南。紧盯中省预算内资金、国债资金、行业专项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务资金等政策支持重点，积极谋划包装主动跟进对接。全年共争取到位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和政府债券资金 289145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

付资金 14550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20038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23600 万元，为财政平稳运行和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三是用好债券置换政策。紧抓政策机遇，争取专项债券额度 22148 万元，用于置换存量政府债务，为我县每年腾出大约 3400 万元财力空间，缓解财政压力。

二、加力提效施策，助力市场主体发展。一是协调陕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汉中市资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我县中小微企业提供担保贷款，2024 年新增担保项目 274 笔，新增担保金额 14823 万元，切实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二是加大助企资金支持力度，拨付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五上”企业奖补资金等各类助企资金 1044 万元。三是全力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各项政策同向发力，发放补贴 203 万元，累计实现销售额 1029 万元，进一步释放消费潜能。四是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力度，全年共实施政府采购项目 125 个，预算金额 30155 万元，其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22840 万元，占比达到 75.74%。

三、聚焦服务供给，持续改善民生福祉。全年民生支出 2436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其中：**教育事业**支出 42848 万元，同比增长 1.05%，教师待遇、生均公用经费、学生营养餐、幼儿教育等补助政策全面落实；教师培训、校园安保、学校宿管政府购买服务及班主任待遇提高等重点工作得到有效保障，改善了办学条件，促进了教育事业均衡发展。**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45585 万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按时足额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高龄补助、残疾人补贴、孤儿基本生活费等民生兜底保障资金；落实退役军人及军烈属优抚、抚恤政策，拨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保障各类优抚对象补助资金按标准发放到位；城乡居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推进，保险基金平稳运行。卫生健康支出 2079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城乡居民医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乡村医生待遇、基本药物补助政策等，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四、加大投入力度，全力保障重点支出。一是加大乡村振兴投入。全县累计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28398 万元，实施产业发展、就业（创业）、乡村建设行动、易地搬迁后扶、巩固成果等各类项目 160 个；足额落实县级衔接资金 1660 万元，确保县级投入不低于上年水平。二是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投入资金 2100 万元，确保 7000 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全年兑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596 万元，发放惠民惠农补贴 17828 万元，有力调动种粮群众积极性；拨付资金 299 万元，对灾毁农田进行修复，全面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三是大力支持生态环保。全年节能环保投入 8438 万元，用于生态环境治理、农村环境保护、尾矿库治理、林业生态修复、秦岭生态保护等项目建设，全县环境治理体系不断完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四是加大重点项目投入。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2800 万元，用于支持城区居民小区集中供热换热站及管网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五龙洞国家森林公园

景区综合开发、垃圾分类体系建设、全民健身中心建设、现代中药产业示范园建设项目。全年交通运输领域投入 13596 万元，城乡道路交通条件持续改善。争取苏陕协作资金 6700 万元，助力现代中药产业示范园、兴州街道办牌坊坝设施蔬菜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

五、坚持改革创新，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硬化预算约束，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全县公用经费在上年基础上压减 25%。二是持续推进预算管理改革。不断规范预算管理一体化，实施预算指标核算管理，坚持“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组织全县部门（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实现所有预算单位、预算支出自评全覆盖；选取事关民生和社会经济发展、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9465 万元；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奖优罚劣，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四是强化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全年共审核工程预算项目 196 个，送审金额 62934 万元，审减金额 4185 万元，审减率 6.65%，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五是政府采购管理改革推陈出新。加快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模式，全面推进电子卖场建设，目前入驻电子卖场供应商 23 家，成交金额 100 万元。六是持续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全年共审核资产购置、报损报废、转移等涉及资金 1.33 亿元；开展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理清查工作，全面盘清资产家底，为全县资产调剂、盘活奠定了基础。七是加

强财会监督力度。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财会监督工作要求，印发《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对全县 216 个预算单位 2023 年度以来财务管理情况开展全面督帮。

2024 年，我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仍然不能忽视。主要有：税源结构单一，骨干税源支撑不强，新税源培植后劲不足；“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增长远远高于财政收入增长，财政运行存在风险；财会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等。以上这些困难和问题需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精心谋划，精准施策，着力破解。

2025年预算草案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意义重大。全县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十六届十四次全会精神，紧扣“绿色循环、转型发展”定位，聚焦高质量发展任务，以持续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为抓手，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持续推进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保障和改善民生，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大财会监督力度，防范化解风险，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实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总收入预算 209701 万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15200 万元，同比增长 9.7%，上级补助收入 181608 万元（其中专款 47983 万元），上年结余 12893 万元。全县财政支出预算安排 209701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200784 万元，上解支出 4932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985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67 万元；<2> 国防支出 38 万元；<3> 公共安全支出 7476 万元；<4> 教育支出 33658 万元；<5> 科学技术支出 1041 万元；<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7 万元；<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40 万元；<8> 卫生健康支出 16106 万元；<9> 节能环保支出 2589 万元；<10> 城乡社区支出 4490 万元；<11> 农林水支出 39920 万元；<12> 交通运输支出 1528 万元；<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 万元；<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4 万元；<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53 万元；<16> 住房保障支出 4372 万元；<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6 万元；<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80 万元；<19> 预备费 2000 万元；<20> 债务付息支出 2291 万元；<21> 债务还本支出 3985 万元；<22> 上解支出 4932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2496 万元；<2> 机

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10 万元；<3> 机关资本性支出 22440 万元；<4>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063 万元；<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9810 万元；<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297 万元；<7> 对企业补助 920 万元；<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8886 万元；<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671 万元；<1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1 万元；<11> 转移性支出 4932 万元；<12> 预备费 2000 万元；<13> 其他支出 3985 万元。

全县“三保”预算安排 121716 万元，占县级可用财力的 81.77%。其中：基本民生安排 26310 万元（不含上级共同事权部分），工资及工资附加部分安排 86350 万元，保运转安排 9056 万元。“三保”支出按需求足额预算到位。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0473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434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5 万元，上年结余 5968 万元。支出预算 10473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927 万元，农林水支出 362 万元，其他支出 101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4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155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9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8 万元，上年结余 5923 万元。支出预算 6155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77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510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7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9102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708 万元，利息收入 13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6949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6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94 万元，转移收入 15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本年支出 7276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6610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548 万元，丧葬补助 104 万元，转移支出 14 万元。

2025 年收入 9102 万元，当年支出 7276 万元，结余 1826 万元，加上年结余收入 22934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4760 万元。

(二)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27248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 12592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4550 万元，利息收入 45 万元，转移收入 56 万元，其他收入 5 万元。

本年支出 2641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6290 万元，转移支出 80 万元，其他支出 42 万元。

2025 年收入 27248 万元，当年支出 26412 万元，结余 836 万元，加上年结余 1908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744 万元。

从上述预算安排看，我县做到了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收支平衡。但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是将新增财力全部进行预算安排后，仍有部分刚性支出无法全额列入年初预算。对此，我们将通过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源，加大争跑力度，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逐步安排落实。

2025年工作重点

一、着力在生财聚财理财上下功夫，持续提升财政保障水平

一是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利用涉税信息平台，加强部门联动合作，灵通信息，推动税收管理政策共享，提升征管效率，稳定收入质量。依法组织罚没、规费等非税收入入库，加大税收和非税检查稽查力度，形成穿透式管理，保障各种税费足额入库。二是强化资产资源管理，加大盘活利用力度。逐步推进资产盘活共享机制，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资源盘活，将闲置资产、各类临时机构以及各类会议活动临时性配置资产和资源等统一管理，该调配的调配、该处置的处置，分类研究制定盘活措施，逐步形成资产资源管理闭环运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三是依托资源禀赋，大力扶持本地乌鸡、天麻、杜仲等特色产业，推动林麝养殖、烟区综合体等重点项目实体化投入运行，形成“种、养、加、销”全产业链一体化融合发展，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增加税收收入。四是支持招商引资，发挥激励政策作用，支持引进一批好项目大项目在我县落地，努力培植更多新税源。

二、着力在积极财政政策上下功夫，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以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为引领，各行业部门积极参与，聚焦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薄弱环节，申报基础设施、民生事项、

生态环境治理等重点项目，解决经济发展中不平衡问题。紧盯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等国家重点支持领域，争取“两重、两新”项目，力争更多项目落地略阳，带动县域经济增长。二是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吸引社会资本广泛参与投资活动，通过财政贴息、减税降费、融资担保等多种政策工具，支持重点产业集群加快发展，形成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的良性互动，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不断增强县域经济实力。三是提高投资项目编报质量与储备，建立动态监测和评估机制，避免低效重复建设投资，确保财政资金高效精准投放，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财力保障，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着力在增进民生福祉上下功夫，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实施好就业优先政策。统筹运用企业稳增长补贴、税费减免、社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多措并举支持企业稳岗扩岗；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落实好教育投入“只增不减”要求，持续推进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巩固提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支持推进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集团化办学和学科基地建设、加强“校园餐”管理，保障好教育基本支出需求；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落实好经济困难家庭重度失能和完全失能老人养老补贴。支持就业和职业技能提升，落实抚恤优待政策，足额保障社保等补贴发放，及时救助

困难人群，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推进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不断完善养老机构、日间照料、居家养老服务等基础功能，提高群众幸福感。支持公墓扩建项目和殡仪服务中心建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完善医疗卫生保障制度。支持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着力减轻群众看病负担。继续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升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加强住房保障。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持续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文化建设，保障县图书馆基本运行，增加图书存量，推动全民阅读。支持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促进全民健身运动开展。支持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供暖供热及供排水设施改造治理，支持体委、铁路、荣程中学、老人委片区等棚户区改造，支持东关小学人行天桥建设、县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八渡河城区段挡水坝改建（一期）等工程项目，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感”。

四、着力在优化支出结构上下功夫，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提升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持续巩固提升撂荒地整治成果，支持建成白雀寺、乐素河 7000 亩高标准农田项目，配合启动开展 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及时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推广农业科技高效利用，提升农业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高粮食产量；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县级投入逐年增长，预计整合涉农资金 2.8 亿元，计划实施巩固衔接项目 160 个，支持乡村基础设施提升，促进“五个农业”特色产业发展，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提高群众收入，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统筹资金支持“千万工程”、“六个美丽家园”建设行动，因地制宜建设和美丽乡村，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大对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的资金投入，支持城乡环卫一体化、建筑垃圾固废利用等秦岭生态保护和生态环境修复治理项目，为我县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实的财政支撑；支持推进徐家坪水库、略康高速、345国道、白雀寺羌族古街保护等重大项目建设，提高公共产品供给质量，提升公共服务保障能力；继续加大科技、文化、旅游投入，加强文化文物保护和开发利用，全力支持旅游事业发展；加强政法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公安、应急快速反应能力，保障防汛、防火等应急处置；支持好灾害性天气预警预报及开展人工影响天气，提高防灾减灾能力；支持扫黑除恶、打击网络诈骗、禁止毒品、交通安全等社会治理行动，建设平安略阳；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完善村民治理，增强村级服务和村民自治能力。

五、着力在防范化解风险上下功夫，确保财政安全运行

一是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始终将“三保”摆在最优先位置，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严格“三保”支出预算执行，夯实部门和单位对本领域“三保”预算的执行责任。二是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实施债务总量管控，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积极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快融资平台退出，

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坚决防止新增隐性债务，严禁超出财力水平铺新摊子上新项目，控制债务率在安全区域内。三是严格落实隐性债务问责闭环管理要求，对违法违规举债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问责一起。

六、着力在深化财政改革上下功夫，推进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认真落实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要求，完善财政支出标准化管理制度，持续加大预算管理一体化、零基预算、绩效管理、国库管理、非税收入管理、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财政评审等一系列重要改革力度，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工作质效。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精准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原则，从严控制一般性、非刚性支出，对可花可不花的资金进行压减，形成有保有压的动态调整常态化机制，全年压减公用经费10%、一般性支出5%，切实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做到有奖有罚，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效。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深化“校园餐”、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医保基金管理、养老服务等方面突出问题治理，扎实推进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加快构建内容上全涵盖、对象上全覆盖、责任上全链条的“五位一体”财会监督体系，进一步加大对预算管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制度和财会行为的监督力度，以监督实际成效助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加强财政财务培训。开展财政财

务及会计相关业务培训，促进部门、镇街主管领导及相关业务人员严守财经纪律，全面提升政策水平、职业道德素养和依法理财能力。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落实好各项财政政策、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任务艰巨，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凝聚共识、坚定信心，以时不我待的干劲、久久为功的韧劲，攻坚克难、奋勇争先，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略阳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